

## 兰陵县 2022 年度重点民生实事项目推进情况表 ( 县人代会票决十大项目 )

编号	项目名称	具体措施	月度推进计划	月度推进情况	工作成效	牵头单位
1	推动实现更高质量就业	推进城镇新增就业。实施就业帮扶政策,加大岗位开发力度,开展现场招聘会和网络招聘会,到12月底完成城镇新增就业8000人。做好职业技能培训。积极开展专项公共就业服务活动,提升重点群体就业能力,到12月底完成职业技能培训7100人次。	①3月,完成城镇新增就业2000人,开展技能培训1700人次; ②4月,完成城镇新增就业2600人,开展技能培训2300人次; ③5月,完成城镇新增就业3200人,开展技能培训2900人次; ④6月,完成城镇新增就业4000人,开展技能培训3400人次; ⑤7月,完成城镇新增就业4600人,开展技能培训4000人次; ⑥8月,完成城镇新增就业5200人,开展技能培训4600人次; ⑦9月,完成城镇新增就业6000人,开展技能培训5100人次; ⑧10月,完成城镇新增就业6600人,开展技能培训5700人次; ⑨11月,完成城镇新增就业7200人,开展技能培训6300人次; ⑩12月,完成城镇新增就业8000人,开展技能培训7100人次;	完成城镇新增就业7419人,开展技能培训12586人次	推进正常	兰陵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编号	项目名称	具体措施	月度推进计划	月度推进情况	工作成效	牵头单位
2	扩增学位资源、推进学校建设	优化学校布局,推进学校建设,增加学位资源,着力解决区域入园难、初中毕业生上学难问题。2022年新建学校(幼儿园)3所:兰陵县第二实验幼儿园莲花山城附设园、兰陵县第十三幼儿园、兰陵县文峰高级中学;改扩建学校1所:临沂理工学校。项目建成后新增加学位:幼儿园600个、高中3600个、理工学校3000个。	<p>兰陵县第二实验幼儿园莲花山城附设园建设进度:</p> <p>1月教学楼室内水电材料、设备等准备进场;2月教学楼室内水电安装,室外配套建设项目预算评审;3月教学楼室内水电安装,室外配套项目挂网招标;4月教学楼外墙保温施工、室外配套项目施工、暖气和燃气管道整改;5月教学楼外墙保温施工,室外配套项目施工,室内地板铺设;6月教学楼室外防水及外墙漆粉刷,室外配套项目竣工;7月竣工验收、交付使用</p>	已完工	工作完成	兰陵县教育和体育局
			<p>兰陵县第十三幼儿园:</p> <p>1月完成工程招标,办理施工许可证。2月中标施工企业进场,完成基础开挖。3月完成基础、柱墩浇筑,基础回填。4月完成主体一层浇筑。5月完成主体3、4层浇筑。6月主体工程验收。7月完成内墙抹灰。8月完成外墙保温及室内水电安装。9月完成消防水池开挖。10月完成消防水池施工,室内配套完成招投标。11月完成院内管网建设及地面硬化、绿化等室外配套工程。12月全部工程竣工验收交付使用。</p>	正在进行门窗玻璃安装,准备进行消防验收。	推进正常	兰陵县教育和体育局

编号	项目名称	具体措施	月度推进计划	月度推进情况	工作成效	牵头单位
2	扩增学位资源、推进学校建设	优化学校布局，推进学校建设，增加学位资源，着力解决区域入园难、初中毕业生上学难问题。2022年新建学校（幼儿园）3所：兰陵县第二实验幼儿园莲花山城附设园、兰陵县第十三幼儿园、兰陵县文峰高级中学；改扩建学校1所：临沂理工学校。项目建成后新增加学位：幼儿园600个、高中3600个、理工学校3000个。	<p>兰陵县文峰高级中学：</p> <p>1月完成全部单体内外墙砌筑和二次结构浇筑完成，主体工程验收。2月进行内墙抹灰，室内水电安装，外墙保温和屋面防水两个样板的施工和验收。3月完成内墙抹灰和屋面防水施工，全面展开外墙保温施工，室内水电施工，开始消防水池和外部管网的施工及体育场场地平整。4月各建筑单体外墙保温、室内墙砖和地砖、室内腻子完成。5月各建筑单体外墙涂料、屋面防水、室内水电安装、门窗安装完成。6月室外附属工程（体育场、道路、管网、大门、消防水池等）完成。</p>	已完工，现已投入使用	工作完成	兰陵县教育和体育局
			<p>临沂市理工学校：</p> <p>1月公共培训中心、培训公寓、餐厅开始内外墙砌砖，二次结构施工；完成学生宿舍楼4层浇筑、图书综合实训楼2层浇筑。2月公共培训中心、培训公寓、餐厅完成，二次结构施工；完成学生宿舍楼6层浇筑、图书综合实训楼4层浇筑。3月完成公共培训中心、培训公寓内外墙砌筑，餐厅钢结构；完成学生宿舍楼6层浇筑、图书综合实训楼5层浇筑。4月完成公共培训中心、培训公寓、餐厅内外墙抹灰，学生宿舍楼主体验收，图书综合实训楼内外墙砌砖，二次结构施工。室外配套工程挂网招标，室内配套需求挂网。5月公共培训中心、培训公寓、餐厅、学生宿舍楼进行水电暖、地砖、门窗安装，图书综合实训楼内外墙抹灰。室外配套管网道路等工程准备施工，室内配套挂网招标。6月公共培训中心、培训公寓、餐厅清理验收。学生宿舍楼、图书综合实训楼进行水电暖、地砖、门窗安装。室内配套开标。7月学生宿舍楼、图书综合实训楼清理验收。室内配套进场安装。8月室外管网、道路等配套工程收尾。室内配套（装修除外）完成。9月办理二期工程相关前期手续办理。10月二期图纸图审，造价。11月二期工程挂网招标。12月二期工程开标准备施工。</p>	已完工。	工作完成	兰陵县教育和体育局

编号	项目名称	具体措施	月度推进计划	月度推进情况	工作成效	牵头单位
3	贫困学生资助全覆盖	实现特殊困难学生和一般困难学生的资助全覆盖。对各学校资助人数不设比例、不限名额，对10类特殊困难学生资助全覆盖和其他类型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应助尽助”。	<p>①1月完成建档立卡学生“新春送温暖”工作。</p> <p>②2月对接乡村振兴局、民政、残联等部门获取特殊困难人群数据。</p> <p>③3月完成春季学期脱贫享受政策家庭学生、边缘易致贫家庭学生、低保家庭学生、特困救助供养学生、家庭经济困难的残疾学生及残疾人子女、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重点困境儿童、烈士子女、低保边缘家庭学生10类家庭困难学生摸底排查工作。</p> <p>④4月各学校开展各项资助政策的宣传并完成一般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认定工作。</p> <p>⑤5月完成春季学期10类特殊困难学生和一般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助学金（生活补助）申请工作。</p> <p>⑥6月完成春季学期各项资助发放工作。</p> <p>⑦7月完成春季学期各项资助工作的系统录入工作。</p> <p>⑧8月做好2022年家庭经济困难大学新生统计工作和大学生生源地助学贷款受理工作。</p> <p>⑨9月完成2022年家庭经济困难大学新生资助工作和大学生生源地助学贷款受理工作。对接县乡村振兴局、民政、残联等部门获取秋季学期特殊困难人群数据。</p> <p>⑩10月完成秋季学期脱贫享受政策家庭学生、边缘易致贫家庭学生、低保家庭学生、特困救助供养学生、家庭经济困难的残疾学生及残疾人子女、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重点困境儿童、烈士子女、低保边缘家庭学生10类特殊困难学生摸底排查工作和一般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认定工作。</p> <p>⑪11月完成秋季学期10类特殊困难学生和一般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助学金（生活补助）申请工作。</p> <p>⑫12月完成秋季学期各项资助发放工作。</p>	已完成秋季学期贫困生助学金（生活补助）申报工作。共申报各类助学金（生活补助）33732人。其中学前教育阶段3447人，义务教育阶段26042人，高中教育阶段3782人，中职教育阶段461人。	推进正常	兰陵县教育和体育局

编号	项目名称	具体措施	月度推进计划	月度推进情况	工作成效	牵头单位
4	老旧小区整治改造	对老旧小区及相关区域进行基础设施的改造、完善和提升，建设宜居整洁、安全绿色、设施完善、服务便民、和谐共享的“美好住区”。对珠山小区、物资局家属院、法院家属院、广播局家属院、中华大厦家属院，县医院5#、6#、8#、9#楼，交警大队住宅楼等老旧小区进行改造，共涉及居民楼31栋、819户群众、改造面积9.14万平方米。	1-3月对7个老旧小区入户摸底，征求意见，社区对接动员参与改造工作，完成现状调研工作。 4月，完成初步设计方案并公示、进一步征求居民意见、施工图纸设计、招投标前的财政限价评审资料准备； 5月，完成招投标前的财政限价评审； 6月，完成工程招投标工作，项目全部开工。 7月，项目工程量达30%； 8月项目工程量达60%。 9月项目工程量达80%。 10月项目施工改造全部完成，11月进行竣工验收； 12月将中央和省市奖补资金和县财政配套资金全部拨付到位。	阳光花园、环保小区工程量达到50%，其他6个小区已完工。	推进正常	兰陵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编号	项目名称	具体措施	月度推进计划	月度推进情况	工作成效	牵头单位
5	农村公路及危桥改造	成立工程推进工作专班，专人靠上，倒排工期，压茬进行。持续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提升公路服务品质，增强通行保障能力，以美丽农村路建设为切入点，统筹乡村振兴、自然生态、村容村貌等因素，重点提升一批特色美丽农村路，使农村公路对乡村振兴的服务保障和先行引领作用更加充分。2022年高标准建设6条道路33.86公里，危桥改造大桥1座、中桥1座。	① 1-2月 完成图纸勘查设计； ② 3月 完成工程招标限价评审； ③ 4月 完成平寺线、九女山南中桥等工程招投标； ④ 5-6月 完成12公里工程路基建设、2座桥梁桩基建设，路面铺设10公里； ⑤ 7-8月 完成5公里路面工程主体，桥梁预制桥板、桩基验收工作； ⑥ 9月 完成18.86公里路面工程主体，2座桥梁吊板铺装； ⑦ 10-11月 完成工程附属工程，准备验收资料； ⑧ 12月 完成工程验收及结算。	1、县道平寺线道路改造工程长3.92公里，于9月25日完工；2、乡道贾庄-金岭改造工程长3.8公里，于10月11日完工；3、石坑-马庄水库道路改造工程长6.286公里，于4月17日完工；4、费马公路改造工程兰陵段长0.52公里，于9月7日完工；5、九女山中桥跨境为3*13空心板梁结构中桥，11月24日完成全部工程；6、尚兰线南段道路改造工程长6.5公里，于4月2日完工；7、陶沟河大桥改造工程跨径为6*20空心桥板结构大桥，桩基完成，桥板预制完成未到凝固期，预计12月中旬全部完成；8、埕马线道路改造工程长12.83公里，已完成北段3公里，南段因土地和季节问题，本年度内暂停实施。	推进正常	兰陵县交通运输局

编号	项目名称	具体措施	月度推进计划	月度推进情况	工作成效	牵头单位
6	优化路网布局—兰陵路箱涵立交工程	持续提升优化路网布局，有效缓解道路枢纽交通压力，达到快速通行的目的。在兰陵路与滨河东路交叉口建设箱涵立交工程：兰陵路与东沭河交汇桥梁箱涵下穿，东侧设南北匝道 342 米，下穿 465 米，U 型槽 400 米，16 米箱涵一座。	①1 月：A、B 匝道完工 ②2 月：U 型槽、箱涵土方开挖完成 ③3 月：U 型槽底板完工 ④4 月：U 型槽、箱涵底板完工 ⑤5 月：U 型槽、底板墙身、箱涵墙身顶板完工 ⑥6 月：完成下穿路面水稳摊铺，以及桥搭板施工 ⑦7 月：主路面通车 ⑧8-12 月：附属设施建设完成扫尾竣工	目前正在碾压绿道路基	推进正常	兰陵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7	“如康家园”残疾人之家建设	依托乡镇、街道医疗、养老等社会机构，新建 12 处“如康家园”残疾人之家综合服务平台。召开全县残疾人工作会议安排部署“如康家园”建设任务，12 个乡镇于第一季度完成选点，第二至第三季度，县残联指导乡镇进行建设，全面完成“如康家园”残疾人之家建设任务，为残疾人提供日间照料、辅助性就业、社区康复、技能培训、文化体育、志愿服务、交流互助等综合性服务。	①1 月，计划申报“如康家园”残疾人之家建设为兰陵县重点民生实事项目。 ②2 月，筹备全县残疾人工作会议，计划安排部署“如康家园”建设工作。 ③3 月，计划召开全县残疾人工作会议，安排部署“如康家园”残疾人之家建设工作任务，12 个乡镇完成选点。 ④4 月，县残联到乡镇查看选点情况，并与乡镇残联一起规划建设日间照料、社区康复、辅助性就业等功能区。 ⑤5 月，为 7 处“如康家园”安装制度牌、配置桌椅、床位、康复器材等基础硬件。 ⑥6 月，第一批 7 个乡镇完成“如康家园”建设任务。 ⑦7 月，第一批“如康家园”筛选入住残疾人并运行。 ⑧8 月，为 5 处“如康家园”安装制度牌、配置桌椅、床位、康复器材等基础硬件。 ⑨9 月，第二批 5 个乡镇完成“如康家园”建设任务并运行。 ⑩10 月-12 月，积极开展好“如康家园”运行工作，迎接上级对“如康家园”工作的验收	11 月份，开展“如康家园”运行工作。并组织验收、评估工作。12 处本年新建“如康家园”完成建设，达到残疾人入住条件。	推进正常	兰陵县残疾人联合会

编号	项目名称	具体措施	月度推进计划	月度推进情况	工作成效	牵头单位
8	“与爱童行”关爱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以全国未成年人保护示范县创建为契机,聚集力量关爱未成年人健康成长,构建完善的未成年人保护网络,形成“家庭、学校、社会、网络、政府、司法”六位一体的未成年人保护格局。	<p>3月底前: 1、成立县未成年人保护中心,整合县检察服务中心服务功能,设立未成年人法制教育基地。</p> <p>4月-5月底前: 1、对全县留守儿童、孤儿、困境儿童、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等9类未成年人全面摸底,建立未成年人信息管理平台; 2、举行揭牌仪式,开展未成年人保护专题研讨; 组建“兰·禾”未成年人保护联盟,创建“政府+企业+社会组织”模式,聚集各方力量,合力并举,推进未成年人保护。</p> <p>5月-6月底前: 1、开展儿童督导员、儿童主任培训; 2、完成全国未成年人保护示范县创建。</p> <p>6-12月: 1、关爱犯罪家庭儿童及问题儿童,做好涉及未成年人的社区矫正及法律援助; 2、开展济困助学活动; 3、关注在校未成年人心理健康,开展讲座培训,提供心理咨询; 4、完善困境儿童医疗救助。</p>	<p>1. 10月30日,山东省未成年人领导小组确定临沂市兰陵县为山东省未成年人保护试点县; 11月18日,省未成年人保护领导小组办公室召开全省推进未成年人保护工作视频会议,兰陵县委副书记王磊在会上代表兰陵县作典型发言; 我县“书记话未保”视频、《守护未来》等宣传材料被《中国推介》《中国社会报》和民政部官方公众号发布推广; 县检察院一站式春蕾保护中心工作经验被《检察日报》刊发,“春蕾团队”关心关爱留守儿童活动入选最高人民检察院。</p> <p>2. 未成年人保护社会关注度提升。11月10日为加强兰陵县留守儿童的关爱救助保护工作,兰陵慈善总会联合县文明办等八部门,启动了“情暖童心、相伴成长”留守儿童关爱帮扶项目,制定组建“留守儿童志愿者队”、建立“志愿者结对帮扶”等八项帮扶措施; 11月11日,兰陵县留守儿童座谈会在县未成年人保护中心召开,县民政局主要负责同志介绍了“小兰劝学”留守儿童关爱项目的活动目的和意义,并结合民政实际介绍了“小兰劝学”留守儿童关爱项目的内容和方案。</p> <p>3. 未成年人关爱保护合力形成。1-11月发放孤困儿童基本生活费6881357元,发放</p>	推进正常	兰陵县公安局



编号	项目名称	具体措施	月度推进计划	月度推进情况	工作成效	牵头单位
				<p>“福彩圆梦”孤儿助学金137500元，17个乡镇（街道）开展儿童督导员，儿童主任培训17场；开展未成年人法律援助，截至目前，法律援助中心共受理各类未成年人法律援助案件75件，解答涉及未成年人法律咨询180余件，接收未成年社区矫正对象6人；完善困境儿童医疗救助，县慈善总会联合县民政局开展儿童先天性心脏病手术摸排活动，各乡镇（街道）共上报疑似符合先天性心脏病手术儿童12名，经专家现场筛查，共有4名儿童符合先天性心脏病手术；加强济困助学，2022年先后发放城乡低保家庭高等教育新生救助资金36万元、“云峰奖学金”36万元、“圆梦助学”救助金78万元，“与爱同行、相伴成长”救助金10.4万元，惠及困难儿童482人；临沂青少年孤困儿童服务团、兰陵县利他社会工作服务中心先后开展微爱成长营、爱自闭症儿童、“关爱困境儿童、传递温暖爱心”等活动；积极开展“母亲素质提升”培训、“大手拉小手，亲子共沐书香”亲子阅读主题活动，强化未成年人家庭保护。</p>		

编号	项目名称	具体措施	月度推进计划	月度推进情况	工作成效	牵头单位
9	开放共享学校运动场地设施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人民群众就近、便利参加体育健身活动的需求,助推全民健身事业发展,实现体育资源共享共用,为群众提供一个安全舒适的健身环境,丰富居民的业余文体生活。2022年,城区开放15所,乡镇街道开放40所。	1月初步确定开放学校名单。2月对存在问题的场地进行维修改造。3月制定合理的开放方案。4月对开放学校运动场地进行达标验收。5月.审核论证各学校开放方案。6月根据计划开放城区15所学校运动场地。7月确定第二批15所开放学校名单。8月对即将开放学校的运动场地进行整改;制定开放方案。9月验收学校运动场地、审核开放方案;根据计划开放学校运动场地。10月确定第三批开放学校名单。11月对即将开放学校的运动场地进行整改;制定开放方案。12月验收学校运动场地、审核开放方案;根据计划开放学校运动场地。	已完成对运动场地设施的整改并制定开放方案。	工作完成	兰陵县教育和体育局
10	“落实老年人惠民政策、保障幸福生活”	通过落实保障高龄津贴、长寿补贴发放,协调落实老年人免费乘坐城市公共交通工具和老年人景点旅游、老年人就医优待等政策,保障老年人幸福生活。	①1月做好百岁老人的登记审核工作;统计发放1月90-99周岁高龄津贴。②2月做好百岁老人的登记审核工作;统计发放2月90-99岁高龄津贴。③3月宣传落实老年人医疗优待政策情况,统计发放3月90-99岁高龄津贴。④4月参加市老龄委全体成员会议,做好市级安排部署的老龄工作,统计发放4月90-99岁高龄津贴。⑤5月督导抽查医疗机构督导落实老年人医疗优待政策情况,统计发放5月90-99岁高龄津贴。⑥6月做好老年健康宣传周活动准备,统计发放6月90-99周岁高龄津贴。⑦7月开展健康宣传周活动;统计发放7月90-99周岁高龄津贴。⑧8月做好百岁老人的登记审核工作,统计发放8月90-99周岁高龄津贴。⑨9月撰写“敬老月”活动方案和通知,做好百岁老人情况的核实工作,发放1-6月百岁老人长寿补贴金;统计发放9月90-99周岁高龄津贴。⑩10月开展“敬老月”活动;统计发放10月90-99周岁高龄津贴。⑪11月统计发放11月90-99周岁高龄津贴;做好百岁老人的登记审核工作,核实百岁老人情况。⑫12月统计发放12月90-99周岁高龄津贴;做好百岁老人的登记审核工作,发放7-12月百岁老人长寿补贴金。	11月统计发放90-99周岁高龄津贴5324人,共计161040元。	推进正常	兰陵县卫生健康局

## 兰陵县 2022 年度重点民生实项目推进情况表( 承接市级 20 大项任务及县级增加项目 )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具体措施	月度推进计划	1-11 月度推进情况	工作成效	牵头单位
一、加强困难群体关爱保障	1	提高九类困难群众救助保障水平	将城乡低保对象、特困人员、机构养育孤儿、社会散居孤儿(含实施无人抚养儿童)、重点困境儿童、困难残疾人、重度残疾人等九类困难群众救助标准再提高 10%。	3 月,根据《临沂市民政局 临沂市财政局关于提高困难群众救助保障保障的通知》(临民〔2022〕15 号),城乡低保标准分别提高到每人每月 829 元、638 元,较上年均提高 10%,城乡特困人员基本生活标准分别提高到每人每月 1089 元、868 元,较上年提高 10%、15%;城乡特困人员照料护理标准按照失能、半失能、能自理三档,分别提高到每人每月 847 元、484 元、190 元,较上年提高 10%、10%、15%。 4-12 月,按照提高后的救助标准,每月及时足额发放困难群众救助资金。	1-11 月累计为 19522 户 30853 名低保对象发放城乡低保资金 17558 万元;为 5657 名城乡特困人员发放特困供养资金 6853.50 万元;实施临时救助 2541 人次,支出临时救助资金 337.72 万元;为城乡低保家庭、特困人员发放一次性生活补贴 382.41 万元、发放电费补贴 166.64 万元、临时价格补贴 295.33 万元。	工作完成	县民政局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具体措施	月度推进计划	1-11 月度推进情况	工作成效	牵头单位
	2	提高工伤保险三项定期待遇水平	根据职工平均工资和生活费用变化等情况,适时调整一至四级工伤职工伤残津贴、生活护理费和工亡职工供养亲属抚恤金	<p>①5月,按月发放工伤保险三项定期待遇;做好工伤人员基本信息维护、定期待遇人员增减信息等工作。</p> <p>②6月,按月发放工伤保险三项定期待遇;做好工伤人员基本信息维护、定期待遇人员增减信息等工作。</p> <p>③7月,按月发放工伤保险三项定期待遇;做好工伤人员基本信息维护、定期待遇人员增减信息等工作。</p> <p>④8月,按月发放工伤保险三项定期待遇;做好工伤人员基本信息维护、定期待遇人员增减信息等工作;积极联系省人社厅,了解文件制定情况。</p> <p>⑤9月,按月发放工伤保险三项定期待遇;做好工伤人员基本信息维护、定期待遇人员增减信息等工作;积极联系省人社厅,了解文件制定情况。</p> <p>⑥10月,按月发放工伤保险三项定期待遇;做好工伤人员基本信息维护、定期待遇人员增减信息等工作;积极联系省人社厅,了解文件制定情况。</p> <p>⑦11月,按月发放工伤保险三项定期待遇;做好工伤人员基本信息维护、定期待遇人员增减信息等工作;根据省人社厅文件要求,调整三项定期待遇,并发放到相关人员手中。</p> <p>⑧12月,调整结束,写出调整总结报上级部门。</p>	9月份已按照鲁人社发【2022】19号文要求,提高工伤保险三项定期待遇水平,补发1-9月份增资15.32万元,已发放到位。2022年1—11月份全县共为153名工伤职工发放定期待遇359.95万。	工作完成	县人社力和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一、加强困难群体关爱保障	3	加大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力度	落实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医保报销、民政救助、财政兜底”救治经费保障机制,将严重精神障碍纳入医保门诊慢性病病种保障范围,对符合政策的所有在册登记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落实免费救治。将危险性评估三级及以上和易肇事肇祸患者纳入财政奖补范围,按照	<p>①5月,全县在册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达到90%以上,完成全县1007人次有奖监护协议的签定。</p> <p>②6月,全县在册严重精神障碍患者面访率超过85%,规律服药率超过90%。</p> <p>③7月,全县在册患者精神分裂症服药率、规律服药率均超过90%。</p> <p>④8月,全县在册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规范管理率达到92%以上,体检率超过50%。</p> <p>⑤9月,全县在册严重精神障碍患者面访率超过88%,规律服药率超过92%。联合市委政法委申请资金,做</p>	1、制定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和突发事件的应对方案,对突发事件第一时间予以鉴定确认,收治就医并开展治疗,充分实现从发现到就医“专业化,规范化”2、全县在册严重精神障碍患者面访率超过88%,规律服药率超过92%。3、我县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与管理工作按照各乡镇卫生院“属地管理”的原则落	推进正常	县卫健局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具体措施	月度推进计划	1-11 月度推进情况	工作成效	牵头单位
			每人每年不低于 2400 元 的标准落实奖补资金，签 订有奖监护协议，实施有奖 监护，落实监护责任。	好 2022 年度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分类救治管控和有奖 监护政策的落实工作。 ⑥10 月完成有奖监护资金发放 50%以上。 ⑦11 月完成有奖监护资金发放 80%以上。 ⑧12 月完成有奖监护资金发放 100%。	实管理与服务。4、已完成各乡镇 卫生院辖区三级及以上严重精神 障碍患者排查工作，经排查符合发 放“有奖监护奖金”标准的患者 1007 人并与其监护人签订“有奖监 护协议”。5、严格按照标准要求， 对符合条件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 落实免费救治。6、有奖监护资金 已发放 95%。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具体措施	月度推进计划	1-11 月度推进情况	工作成效	牵头单位
一、加强困难群体关爱保障	4	开展困难职工帮扶救助	全年完成对 10 户建立档案困难职工入户走访慰问，对在档困难职工开展生活救助、助学救助、医疗救助等项目化帮扶救助，帮助 10 户困难职工提高基本生活水平、帮助 12 名以上建立档案的困难职工子女就学。	<p>①5 月，完成对 8 户在档困难职工入户走访慰问活动，入户率完成全年目标的 80%。</p> <p>②6 月，完成对剩余 2 户在档困难职工入户走访慰问活动，入户率完成全年目标的 100%。</p> <p>③7 月，完成对 8 户在档相对困难职工发放生活救助金，完成全年目标的 50%。</p> <p>④8 月，完成对 10 户在档困难职工回访，了解子女入学情况，为下一步发放救助款做好准备。</p> <p>⑤9 月，完成对在档困难职工 12 名子女助学救助，发放救助款，完成全年目标的 100%。</p> <p>⑥10 月，完成对 10 户在档困难职工电费补助发放，完成全年目标的 100%。</p> <p>⑦11 月，收集在档困难职工档案资料，制定对 10 户在档相对困难职工下半年生活救助和全年医疗救助、意外致困职工救助金等帮扶方案，完成全年目标的 100%。</p> <p>⑧12 月，根据 11 月份制定的帮扶方案，完成对全部在档困难职工的帮扶救助，全年投入帮扶资金 8 万元以上，完成全年目标的 100%。</p>	<p>1. 已完成对符合要求的 8 户在档困难职工电费补助发放；</p> <p>2. 收集 10 户在档困难职工 22 年全年收入证明、医药费明细等相关材料，并制定下半年生活救助和全年医疗救助、意外致困职工救助金等帮扶方案，完成全年目标的 100%。</p> <p>3. 根据帮扶方案，11 月 28 日发放下半年生活救助款 1.2 万元、医疗救助款 3.9 万元，完成对全部在档困难职工的帮扶救助，全年投入省财政帮扶资金 8 万元，中央财政帮扶资金 2.5 万元，完成全年目标的 100%。</p>	工作完成	县总工会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具体措施	月度推进计划	1-11 月度推进情况	工作成效	牵头单位
二、完善残疾人救助服务	5	免费康复救助残疾儿童	依托各类定点康复机构,集中康复救助残疾儿童 310 名,为接受康复的视力、智力、肢体、听力言语残疾儿童和孤独症儿童提供康复训练	<p>①5 月,预拨部分康复救助经费,加强康复救助项目监督管理。通过推选部分优秀残疾儿童定点康复机构与康复师,推动全县定点康复机构规范管理、提高康复服务质量,鼓励康复师爱岗敬业、扎实工作。积极争取康复资金支持 500 万。完成残疾儿童集中康复救助全年任务目标 30%。</p> <p>②6 月,调研指导定点康复机构承担康复救助项目情况,完成残疾儿童集中康复救助全年任务目标 40%。</p> <p>③7 月,对定点康复机构救助残疾儿童进行核实,并汇总反馈核实情况。完成残疾儿童集中康复救助全年任务目标 50%。</p> <p>④8 月,指导定点康复机构为救助残疾儿童发放送训补贴,完成残疾儿童集中康复救助全年任务目标 60%。</p> <p>⑤9 月,对康复救助儿童进行核实,完成残疾儿童集中康复救助全年任务目标 70%。</p> <p>⑥10 月,按照资金拨付渠道对定点康复机构实施项目开展现场检查,完成残疾儿童集中康复救助全年任务目标 80%。</p> <p>⑦11 月,对新申请及协议期满的儿童康复机构开展评定工作,完成残疾儿童集中康复救助全年任务目标 90%。</p> <p>⑧12 月,与定点康复机构结算康复救助资金,开展康复救助项目绩效评估,完成残疾儿童集中康复救助全年任务目标 100%。</p>	<p>5 月,预拨部分康复救助经费,加强康复救助项目监督管理。通过推选部分优秀残疾儿童定点康复机构与康复师,推动全县定点康复机构规范管理、提高康复服务质量,鼓励康复师爱岗敬业、扎实工作。积极争取康复资金支持 500 万。完成残疾儿童集中康复救助全年任务目标 30%。6 月,调研指导定点康复机构承担康复救助项目情况,完成残疾儿童集中康复救助全年任务目标 40%。7 月,对定点康复机构救助残疾儿童进行核实,并汇总反馈核实情况。完成残疾儿童集中康复救助全年任务目标 55%。8 月,指导定点康复机构为救助残疾儿童发放送训补贴,完成残疾儿童集中康复救助全年任务目标 65%。9 月,对康复救助儿童进行核实,完成残疾儿童集中康复救助全年任务目标 75%。10 月,按照资金拨付渠道对定点康复机构实施项目开展现场检查,完成残疾儿童集中康复救助全年任务目标 80%。11 月,对新申请及协议期满的儿童康复机构开展评定工作,完成残疾儿童集中康复救助全年任务目标 90%。</p>	推进正常	县残联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具体措施	月度推进计划	1-11 月度推进情况	工作成效	牵头单位
三、加强退役军人优待保障	6	提高退役军人优抚对象待遇	根据国家、省统一部署，及时调整提高享受国家抚恤补助优抚对象的待遇标准，将抚恤金、生活补助金及时足额发放到位。	<p>①5月，及时足额发放优抚对象抚恤金和生活补助金，涉及1.1万余人；</p> <p>②6月，及时足额发放优抚对象抚恤金和生活补助金，涉及1.1万余人；</p> <p>③7月，及时足额发放优抚对象抚恤金和生活补助金，涉及1.1万余人；</p> <p>④8月，根据上级统一部署，调整提高享受国家抚恤补助优抚对象的待遇标准，确保及时足额发放到位；</p> <p>⑤9月，及时足额发放优抚对象抚恤金和生活补助金，涉及1.1万余人；</p> <p>⑥10月，及时足额发放优抚对象抚恤金和生活补助金，涉及1.1万余人；</p> <p>⑦11月，及时足额发放优抚对象抚恤金和生活补助金，涉及1.1万余人；</p> <p>⑧12月，完成优抚对象抚恤金和生活补助金年度发放工作。</p>	1-11月份根据上级统一部署，及时足额发放优抚对象抚恤金和生活补助金，全县共发放抚恤补助7350.3万元，涉及1.1万余人。	推进正常	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四、促进群众就业增收	7	强化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	创设城乡公益性岗位5890个，其中乡村公益性岗位5500个，城镇公益性岗位390个，积极消纳农村剩余劳动力和城镇长期失业人员，提高城乡低收入群体收入。	<p>①5月，实现5890名城乡公益性岗位人员全部上岗，完成开发任务，及时开展人员岗前培训，强化人员安全意识、责任意识、制度意识，提升人员能力素质。</p> <p>②6月，完成城乡公益性岗位人员的岗前培训、日常管理、待遇落实等工作。</p> <p>③7月，做好城乡公益性岗位上岗人员日常管理、待遇落实等工作。</p> <p>④8月，做好城乡公益性岗位上岗人员日常管理、待遇落实等工作。</p> <p>⑤9月，做好城乡公益性岗位上岗人员日常管理、待遇落实等工作。</p> <p>⑥10月，做好城乡公益性岗位上岗人员日常管理、待遇落实等工作。</p> <p>⑦11月，做好城乡公益性岗位上岗人员日常管理、待遇落实等工作。</p> <p>⑧12月，做好城乡公益性岗位上岗人员日常管理、待遇落实等工作。</p>	已完成全年的城乡公益性岗位开发安置任务。截至目前，共拨付城乡公益性岗位补贴2737.04万元，缴纳社保补贴251.12万元。	工作完成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具体措施	月度推进计划	1-11 月度推进情况	工作成效	牵头单位
四、促进群众就业增收	8	促进重点群体就业	深入实施“创业沂蒙·乐业临沂”行动，着力抓好重点群体就业，全年实现城镇新增就业 8000 人，高校毕业生初次毕业去向落实率保持在 85% 以上。开展大规模职业技能补贴性培训，确保完成上级下达的 380 人的就业困难人员就业目标任务。	①5 月完成城镇新增就业 3200 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 150 人； ②6 月完成城镇新增就业 4000 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 180 人； ③7 月完成城镇新增就业 4600 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 210 人； ④8 月完成城镇新增就业 5200 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 240 人； ⑤9 月完成城镇新增就业 6000 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 270 人； ⑥10 月完成城镇新增就业 6600 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 300 人； ⑦11 月完成城镇新增就业 7200 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 340 人； ⑧12 月完成城镇新增就业 8000 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 380 人。	完成城镇新增就业 7419 人，就业困难人员就业 610 人。	推进正常	县人社力和社会保障局
	9	加大创业信贷支持	贯彻落实中央、省创业担保贷款贴息政策，安排市级贴息资金对符合政策规定的个人和小微企业贷款给予贴息，按照贷款额度的 1% 安排奖补资金，带动金融机构和担保基金运营管理机构加大创业担保贷款发放力度，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8 千万以上。	①5 月，全县完成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1000 万元。 ②6 月，全县完成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2000 万元。 ③7 月，加强宣传，全县完成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3000 万元。 ④8 月，全县完成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4000 万元。 ⑤9 月，全县完成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5000 万元。 ⑥10 月，全县完成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6000 万元。 ⑦11 月，全县完成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7000 万元。 ⑧12 月，全县完成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8000 万元。	全县完成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6900 万元。	推进正常	县财政局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具体措施	月度推进计划	1-11 月度推进情况	工作成效	牵头单位
四、促进群众就业增收	10	优化企业工资收入分配	严格执行最低工资制度,做好最低工资标准落实工作。落实企业工资指导价,促进职工工资合理增长	<p>①5月,做好省市下发的调整最低工资标准和企业工资指导价配套相关工作,为准确调整最低工资标准和企业工资指导价做好准备。</p> <p>②6月,积极对接上级部门及时了解最低工资标准和企业工资指导价调整工作动态。</p> <p>③7月,积极对接上级部门及时了解最低工资标准和企业工资指导价调整工作动态。</p> <p>④8月,积极对接上级部门及时了解最低工资标准和企业工资指导价调整工作动态。</p> <p>⑤9月,待市政府出台相关文件后,抓好贯彻落实工作。</p> <p>⑥10月,指导各企业落实好相关政策。</p> <p>⑦11月,指导各企业落实好相关政策。</p> <p>⑧12月,指导各企业落实好相关政策。</p>	经请示市人社局,按照稳慎调整最低工资标准和发布企业工资指导价要求,充分考虑疫情对经济形势的影响,省厅今年不再调整最低工资标准和企业工资指导价。全市最低工资标准和企业工资指导价仍然按照2021年文件执行。下一步,我们继续做好最低工资标准和企业工资指导线的落实工作。	工作完成	县人社力和社会保障局
五、促进基础教育均衡发展	11	扩增学前教育学位资源	新建幼儿园1所,为兰陵县第十三幼儿园;招聘幼儿园教师150名	<p><b>第十三幼儿园</b></p> <p>1月完成工程招标,办理施工许可证;2月中标施工企业进场,完成基础开挖</p> <p>3月完成基础、柱墩浇筑,基础回填;4月完成主体一层浇筑</p> <p>5月完成主体3、4层浇筑;6月主体工程验收。</p> <p>7月完成内墙抹灰;8月完成外墙保温及室内水电安装。</p> <p>9月完成消防水池开挖;10月完成消防水池施工,室内配套完成招投标。</p> <p>11月完成院内管网建设及地面硬化、绿化等室外配套工程。</p> <p>12月全部工程竣工验收交付使用。</p> <p><b>教师招聘:</b></p> <p>4月根据省市工作统一要求,制定2022年度教师招聘简章并面向社会发布,根据简章要求完成报名工作;</p> <p>5月组织教师招聘笔试;6月组织面试资格审查;</p> <p>7月组织教师招聘面试;8-9月体检政审录用。</p>	第十三幼儿园:工作正常。 教师招聘:工作完成	推进正常	县教体局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具体措施	月度推进计划	1-11 月度推进情况	工作成效	牵头单位
五、促进基础教育均衡发展	12	扩增普通中小学学位资源	续建扩建中小学 2 所，即续建临沂市第一中学文峰分校 7 月投入使用，扩建临沂市理工学校（其中 I 期工程 12 月底投入使用）；招聘中小学教师 300 名，中职教师 60 名；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发展，开展专项整治行动，市教育局分配我县需压减 21244 个学位，其中停止民办学校 2022 年度起始年级招生，可压减学位 12113 个；剩余 9131 个学位，通过政府购买民办学校小学学位的方式解决	<p>临沂市理工学校改扩建工程项目：</p> <p>1 月公共培训中心、培训公寓、餐厅开始内外墙砌砖，二次结构施工；完成学生宿舍楼 4 层浇筑、图书综合实训楼 2 层浇筑。2 月公共培训中心、培训公寓、餐厅完成，二次结构施工；完成学生宿舍楼 6 层浇筑、图书综合实训楼 4 层浇筑。3 月完成公共培训中心、培训公寓内外墙砌砖，餐厅钢结构；完成学生宿舍楼 6 层浇筑、图书综合实训楼 5 层浇筑。4 月完成公共培训中心、培训公寓、餐厅内外墙抹灰，学生宿舍楼主体验收，图书综合实训楼内外墙砌砖，二次结构施工。室外配套工程挂网招标，室内配套需求挂网。5 月公共培训中心、培训公寓、餐厅、学生宿舍楼进行水电暖、地砖、门窗安装，图书综合实训楼内外墙抹灰。室外配套管网道路等工程准备施工，室内配套挂网招标。6 月公共培训中心、培训公寓、餐厅清理验收。学生宿舍楼、图书综合实训楼进行水电暖、地砖、门窗安装。室内配套开标。7 月学生宿舍楼、图书综合实训楼清理验收。室内配套进场安装。8 月室外管网、道路等配套工程收尾。室内配套（装修除外）完成。9 月办理二期工程相关前期手续办理；10 月二期图纸图审，造价；11 月二期工程挂网招标；12 月二期工程开标准备施工。</p> <p>兰陵县文峰高级中学项目：</p> <p>1 月完成全部单体内外墙砌砖和二次结构浇筑完成，主体工程验收。2 月进行内墙抹灰，室内水电安装，外墙保温和屋面防水两个样板的施工和验收。3 月完成内墙抹灰和屋面防水施工，全面展开外墙保温施</p>	压减民办义务教育学位：目前，通过停止招生、部分学生回流公办学校就读，压减民办学位 9493 个；通过政府购买学位压减学位 12676 个，共计压减学位 22169 个，在校生降至 20308 人，超额完成市里下达的压减任务，完成率为 104.35%，占比降至 11.45%。首期购买学位资金 400 万元已于 8 月 30 日拨付至各学校，第二期购买学位资金 959 万元已于 10 月 9 日拨付到位，第三期购买学位资金 810.2 万元已向县财政申请。向 27 所民办学校选派督学 36 人，监督民办学校办学行为，巩固了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发展工作成果。	工作完成	县教育局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具体措施	月度推进计划	1-11 月度推进情况	工作成效	牵头单位
				<p>工，室内水电施工，开始消防水池和外部管网的施工及体育场场地平整。4 月各建筑单体外墙保温、室内墙砖和地砖、室内腻子完成。5 月各建筑单体外墙涂料、屋面防水、室内水电安装、门窗安装完成。6 月室外附属工程（体育场、道路、管网、大门、消防水池等）完成。</p> <p>教师招聘： 4 月根据省市工作统一要求，制定 2022 年度教师招聘简章并面向社会发布，根据简章要求完成报名工作；5 月组织教师招聘笔试；6 月组织面试资格审查；7 月组织教师招聘面试；8-9 月体检政审录用。</p> <p>压减民办义务教育学位： 1 月托清民办学校底数，起草专项工作实施方案；2 月制定专项工作实施方案，提报县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印发； 3 月县政府成立工作专班，加强对该项工作的组织协调领导；4 月研究购买民办学校学位具体方案； 5 月向民办学校及社会公布购买民办学校学位具体方案；6 月指导民办学校做好六年级毕业生和九年级毕业生安置工作； 7 月做好民办义务教育学校起始年级停止招生的宣传工作；8 月实施购买民办义务教育学校学位工作； 9 月向民办学校选派督导员，做好民办学校开学后的指导督导工作； 10-12 月监督民办学校办学行为，巩固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发展工作成果。</p>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具体措施	月度推进计划	1-11 月度推进情况	工作成效	牵头单位
五、促进基础教育均衡发展	13	提高特殊教育办学水平	加强特教资源中心资源教室建设,做好随班就读资源教室的指导和培训工作。投入资金对 9 处资源教室进行提升,着手创建本年度省级残疾儿童少年随班就读示范校	5 月,根据临沂市教育局《关于进一步推进省级随班就读示范区示范校创建工作的通知》精神,开展创建随班就读示范校活动,组织学校申报省级残疾儿童少年随班就读示范校。 6 月,组织参加临沂市首届残疾儿童康复救助专业人员技能大赛。 7 月,摸底适龄残疾儿童信息。 8 月,组织残疾儿童招生报名工作,推进资源教室建设。 9 月,做好残疾儿童入校就读工作;全面排查全县残疾儿童入学情况。 10 月,新建资源教室、补充资源教室设备。拟培训资源教室的管理使用。 11 月,实施残疾儿童关爱活动。 12 月,总结残疾儿童入学情况。	组织特殊教育中心教师和普通学校从事随班就读和送教上门的教师参加“2022 年义务教育阶段特殊教育学校教材国家级示范培训”。	工作完成	县教体局
六、优化教育服务保障	14	健全课后服务保障机制	全面规范义务教育学校课后服务,实现有需求的学生全覆盖,优化课后服务内容,设置文艺、体育、劳动、阅读、兴趣小组及社团活动,满足学生不同需求;创新课后服务形式丰富课后服务资源,充分利用图书馆、少年宫、实践基地等青少年校外活动场所共同参与课后服务;坚持公益原则,健全经费保障机制	6 月,进一步完善课后服务课程体系,拓展课后服务资源,制定兰陵县引入第三方服务工作实施方案。 7—8 月,遴选部分具备条件的学校开展暑期托管服务,方便有需要的家庭就近参加托管。 9 月,鼓励有条件的城区学校开展引入第三方机构参与课后服务试点工作。 10-12 月,通过学校自查、专项巡查等方式,对课后服务服务时间、服务内容等方面进行全面排查。	制定《兰陵县教育和体育局关于进一步推进“双减”工作的通知》,从课程超市建设、引入第三方机制、加强对课后服务信息化管理、优化课后服务时间、严控作业设置等方面,对课后服务工作进行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拓展课后服务渠道,探索实践引入第三方培训机构参与课后服务工作,制定制定《兰陵县义务教育学校引入第三方进入校园参与课后服务实施方案(试行)》,组织学校开展课后服务开展情况自查。	工作完成	县教体局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具体措施	月度推进计划	1-11 月度推进情况	工作成效	牵头单位
六、优化教育服务保障	15	加强学校安全风险状况评估	对全县各类学校安全风险状况开展评估，线下评估 65 所学校，线上评估 346 所学校，督促及时消除安全隐患，确保问题整改到位	6 月着手制定学校风险评估方案；7-9 月开展中小学、幼儿园、民办学校风险评估；10 月问题排查梳理月，结合 2022 年学校安全大排查大整治活动进行隐患再排查，对排查出问题建立台账；11 月问题隐患集中整改月，对问题台账进行销号整改，逐条整改，做好隐患整改清零；12 月安全评估验收月，对全县各级各类学校隐患问题整改进行验收，对整改不到位的隐患，责任到人，跟踪整改到位，形成安全风险评估验收报告，确保问题整改到位，保障师生生命安全。	11 月开始，结合迎接市安委会第四季度安全评估工作，组织全县各学校幼儿园开展隐患整改活动，对问题台账进行销号整改，逐条整改，做好隐患整改清零工作。	工作完成	县教体局
七、提升医疗卫生机构服务水平	16	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	创建市级示范村卫生室 18 家，中心村卫生室达到 52 家，全县 20 个乡镇卫生院、1 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全部通过“国家优质服务基层行”推荐标准、基本标准的评审验收。2022 年对鲁城镇卫生院、庄坞镇卫生院、层山卫生院等业务薄弱卫生院，市里统一进行为期 2 年的“业务院长”挂职帮扶	①5 月，根据摸底情况，确定了示范村卫生室、中心村卫生室建设名单。 ②6 月，启动市级示范村卫生室、中心村卫生室创建工作，对示范村卫生室、中心村卫生室建设工作进行督促指导。 ③7 月，开展第一批示范村卫生室创建评审活动，创建完成至少 8 处示范村卫生室，完成全年创建计划的 45%。 ③8 月，督促各单位加强中心村卫生室建设进度，中心村卫生室总数至少达到 23 家以上，完成全年任务的 45%。 ④9 月，调研示范村卫生室、中心村卫生室建设进度。 ⑤10 月，开展第二批示范村卫生室创建评审活动，创建完成 18 处市级示范村卫生室，完成全年建设任务。 ⑥11 月，根据工作问题，针对建设中心村卫生室缓慢的乡镇进行督促指导。 ⑦12 月，中心村卫生室达到 52 家。年度工作目标全部完成。	①截至 11 月，18 处市级标准化村卫生室和 52 处中心村卫生室建设已全部完成； ②2022 年对鲁城镇卫生院、庄坞镇卫生院、层山卫生院等业务薄弱卫生院，市里统一进行为期 2 年的“业务院长”挂职帮扶。鲁城镇卫生院业务院长：市中医院尹忠凯；庄坞镇卫生院业务院长：县妇幼保健院高翔；层山卫生院业务院长：县人民医院孙亚龙。	工作完成	县卫健局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具体措施	月度推进计划	1-11 月度推进情况	工作成效	牵头单位
七、提升医疗卫生机构服务水平	17	创建老年友善型医疗机构	围绕老年友善文化、友善管理、友善服务、友善环境 4 个方面,提升医疗机构服务水平,全县 80%以上的综合性医院、康复医院、护理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建成老年友善医疗机构。	<p>①5 月,迎接市卫健委对我县上报的第一批“老年友善医疗机构”评审验收</p> <p>②6 月,根据市里复核结果,确定第一批“临沂市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和“临沂市老年友善医疗机构示范单位”。</p> <p>③7 月,发挥“临沂市老年友善医疗机构示范单位”示范带动作用,组织相关医疗机构提升服务水平。</p> <p>④8 月,开展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建设典型经验征集活动,向市卫健委推荐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建设先进典型经验。</p> <p>⑤9 月,组织相关人员参加市卫健委组织的 2022 年老年医学人才培养。</p> <p>⑥10 月,组织各医疗单位开展“敬老月”活动。</p> <p>⑦11 月,组织开展第二批“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单位自评,组织相关专家,对上报的单位进行县级初审,迎接市卫健委开展第二批“老年友善医疗机构”评审验收。</p> <p>⑧12 月,按照市卫健委复核结果,确定第二批“临沂市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和“临沂市老年友善医疗机构示范单位”,完成全年目标的 100%。</p>	<p>1、5 月市卫健委对我县上报的第一批 9 家医疗机构创建“老年友善医疗机构”评审验收。</p> <p>2、6 月已完成 9 家医疗机构“老年友善医疗机构”评审验收,等待市里复核结果。</p> <p>3、7 月已完成 9 家医疗机构“老年友善医疗机构”评审验收,等待市里复核结果;督促申报“老年友善医疗机构”的单位围绕友善服务、友善环境等方面,提升医疗机构服务水平。</p> <p>4、8 月开展“智慧助老”典型案例征集活动,向市卫健委推荐县医院典型案例申报。对开展第二批创建“老年友善医疗机构”的单位进行下发通知,抓好相关落实工作。</p> <p>5、9 月组织县医院四名人员参加市卫健委组织的首届老年医学能力与应急处置竞赛;市卫健委公布第一批“临沂市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和“临沂市老年友善医疗机构示范单位”;组织专家对开展第二批创建“老年友善医疗机构”部分医院进行县级评审。</p> <p>6、10 月组织各医疗机构开展敬老月活动。</p> <p>7、11 月迎接市卫健委开展第二批“老年友善医疗机构”评审验收。</p>	推进正常	县卫健局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具体措施	月度推进计划	1-11 月度推进情况	工作成效	牵头单位
八、优化医疗卫生服务	18	加快发展“互联网+医疗服务”	二级以上公立综合医院全部实现分时段预约诊疗，检验结果、住院费用、健康体检报告实现手机便捷查询；大力推进诊间结算、床旁结算，远程医疗覆盖全部乡镇卫生院	①5月，制定下发《兰陵县进一步提升“互联网+医疗服务”行动实施方案》。 ②6月，二级以上医院实名就诊率达到90%以上。 ③7月，80%以上三级医院实现医生移动查房和移动护理。 ④8月，二级以上综合医院全部实现分时段预约诊疗和分诊叫号服务。 ⑤9月，三级公立综合医院全部实现预约检查服务、体检报告线上查询、住院费用线上查询，二级综合医院检验结果线上查询。 ⑥10月，三级公立综合医院开展诊间结算、床旁结算率分别达到70%、50% ⑦11月，实现“互联网+护理服务”县区全覆盖。 ⑧12月，做好“互联网+医疗服务”考核工作。	制定下发《兰陵县进一步提升“互联网+医疗服务”行动实施方案》。二级以上医院实名就诊率达到90%以上。县医院、县中医院、县妇幼保健院二级以上的公立医疗机构已经实现网上就诊预约、远程会诊诊疗服务、足不出户就能预约诊疗服务，有效解决了患者的看病难的问题，提高了人民群众的社会满意度。县人民医院开展智慧门诊，网上挂号号源实行全院统一管理，支持网上、电话等多种预约诊疗方式，为患者提供了门诊分诊、检验、检查、取药等分诊叫号服务，全面实现了支持支付宝、微信、银联等多种支付方式。中医院开展了“共享智慧中药房”，具备为本院以及全县乡镇卫生院提供代配以及标准化煎药的服务能力，实行了中医药煎配好送药入户。全县二级以上公立医疗互联网+医疗服务实现了预定方案。	工作完成	县卫健局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具体措施	月度推进计划	1-11 月度推进情况	工作成效	牵头单位
八、优化医疗卫生服务	19	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	高质量建设市级西南区域中医药医疗中心，2022 年度建成县级中医药适宜技术培训中心 1 个，基层精品国医堂 2 个、中医药特色村卫生室 29 家，继续推进共享中药房建设并开展“中药代煎配送到家”服务。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国医堂设置率达 100%，中医医师配备达标。	5 月，遴选基础比较好的 29 家村卫生室参照标准开展中医药特色村卫生室建设行动； 6 月，参照精品国医堂建设标准遴选基础设施、人员配备比较好的乡镇卫生院国医堂进行建设工作； 7 月，在县中医院开展中医药适宜技术推广基地建设工作； 8 月，到各建设单位督导进度，对前期建设工作进行评估反馈，完成全年总目标的 50%； 9 月，继续督导各单位建设工作，及时参照建设标准进行改进； 10 月，完成县中医院中医院适宜技术推广基地建设工作； 11 月，继续督导各单位建设任务，月底完成全年建设目标的 80%； 12 月，完成全年建设任务并通过市级验收。	1-11 月： 1、到各乡镇卫生院督导精品国医堂建设，继续督导辖区内村卫生室中医药特色村卫生室建设工作，争取保质保量完成全年任务； 2、督导智慧共享中药房建设，实现中药代煎配送到家服务。	推进正常	县卫健局
	20	推进预防接种门诊标准化建设	优化预防接种门诊资源配置，计划在疾控中心建成一家成人接种门诊。	①5 月：经疾控中心研究，并报经县政府批准，拟在现疾控中心大楼设立一处成人接种门诊； ②6 月：申请预防接种客户端，购置预防接种用电脑及接种设备； ③7 月-12 月：预计申请成功客户端，并投入使用。	①5 月：经疾控中心研究，并报经县政府批准，拟在现疾控中心大楼设立一处成人接种门诊； ②6 月：申请预防接种客户端，购置预防接种用电脑及接种设备 ③7 月-8 月：预计申请成功客户端，并投入使用 ④9 月：确定地址为原疾控中心旧址，预计申请成功客户端，并投入使用 ⑤10 月-12 月：成人门诊将于 10 月 1 日开诊，地址为兰陵县顺和路西段三楼门诊	工作完成	县卫健局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具体措施	月度推进计划	1-11 月度推进情况	工作成效	牵头单位
九、完善医疗保障体系	21	健全重特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	将低保边缘家庭成员、防止返贫监测帮扶对象等困难群体纳入医疗救助范围,年度救助起付标准为 3000 元,起付标准以上限额以下部分给予 50%的救助。建立支出型困难人口依申请救助机制,将因病导致家庭基本生活出现严重困难的 患者纳入医疗救助范围,化解因病致贫风险。适当提高个人年度医疗救助限额	①5 月,每月更新医保报销个人负担 20000 元,人员信息共享给乡村振兴局。 ②6 月,民政局索取低保、五保、边缘家庭人员更新名单,及时比对录入系统。 ③7 月,医保系统及时添加新增低保、五保低保边缘、贫困人口及删除退出。 ④8 月,医保系统及时添加新增低保、五保低保边缘、贫困人口及删除退出。 ⑤9 月,系统排查外地就医人员医疗救助补报人员政策落实情况。 ⑥10 月,医保系统及时添加新增低保、五保低保边缘、贫困人口及删除退出。 ⑦11 月,落实享受医疗救助政策人员,对享受医疗政策人员系统及时排查、及时补报。 ⑧12 月,贯彻执行因病致贫重病患者依申请救助机制,强化医疗救助兜底功能。	每月及时将医保报销个人负担超 20000 元以上人员信息共享给乡村振兴局,乡村振兴局将低保边缘家庭成员、防止返贫监测帮扶对象等困难群体纳入医疗救助范围,医保局及时将名单更新。	工作完成	县医保局
	22	健全职工门诊共济保障机制	执行《临沂市建立健全职工基本医疗保险门诊统筹保障机制实施细则》,逐步改革个人账户,科学设定职工普通门诊统筹待遇支付政策,门诊医疗费用政策范围内报销比例达到 50%以上,建立健全互助共济、责任共担的职工普通门诊统筹制度。	①5 月,按照市局工作要求推进。 ②6 月,按照市局工作要求推进。 ③7 月,按照市局工作要求推进。 ④8 月,按照市局工作要求推进。 ⑤9 月,按照市局工作要求,正式实施职工医保门诊统筹制度。 ⑥10 月,按照市局工作要求,汇总制度实施月度进展情况。 ⑦11 月,按照市局工作要求,汇总制度实施月度进展情况。 ⑧12 月,按照市局工作要求,总结职工门诊统筹制度实施总体情况。	已执行《临沂市建立健全职工基本医疗保险门诊统筹保障机制实施细则》,12 月份起改革个人账户划入比例。门诊医疗费用政策范围内报销比例达到 50%以上,建立健全互助共济、责任共担的职工普通门诊统筹制度。	工作完成	县医保局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具体措施	月度推进计划	1-11 月度推进情况	工作成效	牵头单位
九、完善医疗保障体系	23	开展门诊慢特病跨省联网结算	积极向市局争取兰陵县人民医院作为试点医院。实现恶性肿瘤门诊放化疗、尿毒症肾透析、器官移植术后抗排异、高血压、糖尿病 5 种门诊慢特病相关治疗费用跨省联网结算	①5 月，依照市局安排，积极向市局争取兰陵县人民医院作为我县的试点医院。 ②6 月，制定 5 种门诊慢特病跨省联网结算的测试计划，提报信息系统改造需求。 ③7 月，对系统改造情况进行测试完善。 ④8 月，完善 5 种门诊慢特病跨省联网结算的测试。 ⑤9 月，正式实施 5 种门诊慢特病相关治疗费用跨省联网结算。 ⑥10 月，汇总 5 种门诊慢特病跨省联网结算进展情况。 ⑦11 月，汇总 5 种门诊慢特病跨省联网结算进展情况。 ⑧12 月，总结 5 种门诊慢特病跨省联网结算实施总体情况。	兰陵县人民医院已率先开通 5 种门诊慢特病跨省联网结算。实现了参保地和就医地双向数据结算。	工作完成	县医保局
十、推进妇女“两癌”检查救助	24	开展适龄妇女“两癌”免费检查	以农村妇女、城镇低保妇女为重点，为全县 4.88 万名适龄妇女提供宫颈癌、乳腺癌免费检查服务，促进“两癌”早诊早治，提高妇女健康水平。	①5 月：筹备阶段，配齐检查所需试剂耗材等物资材料； ②6 月：制定 2022 年度两癌检查工作通知； ③7 月：检查 5000 人，完成年度计划的 10%； ④8 月：检查 15000 人，完成年度计划的 30%； ⑤9 月：检查 30000 人，完成年度计划的 60%； ⑥10 月：检查 40000 人，完成年度计划的 80%； ⑦11 月：检查 46000 人，完成年度计划的 95%； ⑧12 月：检查 48800 人，完成年度计划的 100%。	截至 11 月底，各筛查单位累计筛查 48800 人，年度目标任务完成率 100%。	工作完成	县卫健局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具体措施	月度推进计划	1-11 月度推进情况	工作成效	牵头单位
十、推进妇女“两癌”检查救助	25	实施低收入妇女“两癌”救助	救助低收入“两癌”妇女 27 人,提高患病妇女救治率,减轻低收入家庭医疗负担	<p>①5 月,发动基层妇联开展调查摸底,摸清“两癌”妇女现状,对符合条件的患病妇女进行建档。开展全国低收入“两癌”妇女摸底申报工作。</p> <p>②6 月,开展省级“两癌”救助,审核患病妇女申报材料。</p> <p>③7 月,开展县级救助申报工作,患病妇女申报材料。</p> <p>④8 月,初步审核患病妇女的县级“两癌”救助申报材料。</p> <p>⑤9 月,确定县级患病妇女“两癌”救助人数。</p> <p>⑥10 月,开展全国“两癌”救助申报工作,患病妇女申报材料。</p> <p>⑦11 月,审核患病妇女的全国“两癌”救助申报材料。</p> <p>⑧12 月,救助省级患病妇女 27 名,救助县级患病妇女,救助全国低收入“两癌”妇女,具体工作需等上级部门下发通知。</p>	已完成省级低收入“两癌”妇女 27 人的救助	工作完成	县妇联
十一、强化“一老一小”保障	26	大力发展 3 岁以下婴幼儿托育服务	发展非营利性托育服务机构,鼓励有条件的幼儿园开设托班,规范托育服务机构监督管理,全县新增婴幼儿托位 1260 个以上。	<p>①5 月,开展婴幼儿照护服务政策宣传月活动,督促托育服务机构进行备案</p> <p>②6 月,完成全县托育服务机构摸底工作,全县新增托位数超过 120 个,完成全年任务的 10%。</p> <p>③7 月,根据实际要求,对接相关部门征求意见,争取激励政策推动托育服务发展。</p> <p>④8 月,开展婴幼儿照护服务业务培训,新增托位超过 800 个。</p> <p>⑤9 月,开展示范托育机构评审,积极争创市级示范托育服务机构,发挥示范引领作用。</p> <p>⑥10 月,加强托育服务机构备案管理,新增托位 1260 个,完成年度新增目标量。</p> <p>⑦11 月,汇总全县托育服务情况,进一步规范托育服务发展。</p> <p>⑧12 月,年度工作目标全部完成。</p>	截至 11 月底,对全县 12 家机构进行现场检查,已备案完成 11 家,提前完成年度目标任务。新增托位达到 1280 个,完成年度新增目标量。	工作完成	县卫健局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具体措施	月度推进计划	1-11 月度推进情况	工作成效	牵头单位
十一、 强化 “一老 一小” 保障	27	调整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	按照上级统一部署,调整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确保及时足额发放到位	①5月,做好退休人员基本信息维护,为准确调整基本养老金做好准备; ②6月,积极对接市人社局跟进了解基本养老金调整工作动态进度和任务要求; ③7月,预计7月份省里出台相关文件后,根据全市会议部署工作,按照国家和省要求按时完成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调整工作; ④8月,落实好相关政策; ⑤9月,落实好相关政策; ⑥10月,落实好相关政策; ⑦11月,落实好相关政策; ⑧12月,落实好相关政策。	7月份已根据全市会议部署工作,按照国家和省要求按时完成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调整工作。全县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0.90万人、企业退休人员1.96万人,分别增资补发0.12亿元、0.17亿元。全县机关事业单位及企业离退休人员1-11月份总计发放养老待遇6.8亿元、5.87亿元。	工作完成	县人社力和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8	增加养老服务供给	改造提升敬老院2处,增加护理型床位157张,社区养老服务设施配建达标率100%,培训养老护理员200名。	①6月,长城镇中心敬老院改造提升工程完工,增加护理型床位107张,兰陵镇敬老院改造提升工程开工。社区养老服务设施配建达标率100%。 ②7月,开展社区养老服务设施配建达标率专项行动“回头看”,做好验收准备工作,持续提升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质量。 ③8月,开展社区养老服务设施配建达标率专项行动“回头看”,做好验收准备工作,持续提升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质量。兰陵镇敬老院改造提升工程完工,增加护理型床位50张。培训养老护理员100名。 ④9月,开展社区养老服务设施配建达标率专项行动“回头看”,做好验收准备工作,持续提升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质量。培训养老护理员100名。 ⑤10月,开展社区养老服务设施配建达标率专项行动“回头看”,做好验收准备工作,持续提升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质量。 ⑥11月,完成社区养老服务设施配建达标率专项行动“回头看”。	1-11月,长城中心敬老院和兰陵镇敬老院改造提升工程完工,增加护理型床位157张,目前已投入使用。13处小区养老服务设施完成移交,并签订移交协议书,老旧小区通过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实现调剂和覆盖,完成社区养老服务设施配建达标率专项行动“回头看”。培训养老护理员200名。	工作完成	县民政局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具体措施	月度推进计划	1-11 月度推进情况	工作成效	牵头单位
十一、 强化 “一老 一小” 保障	29	推行“互联网+明厨亮灶”建设	按照全省“互联网+明厨亮灶”建设指南及接入规范要求，将学校（含幼儿园）食堂、养老机构食堂后厨视频信息接入县市场监管部门信息系统，实现“互联网+明厨亮灶”建设覆盖率100%，提升食品安全保障水平	5月，调研养老机构餐饮情况。 6月，全力推进学校食堂4d厨房建设，明厨亮灶学校食堂覆盖率100% 7月，养老机构食堂明厨亮灶全面铺开，明厨亮灶覆盖率30% 8月，养老机构食堂覆盖率50% 9月，养老机构食堂覆盖率70% 10月，养老机构食堂覆盖率85% 11月，养老机构食堂覆盖率100%	5—8月份推进计划按期完成。截止7月底，全县351家学校（含幼儿园）食堂明厨亮灶覆盖率100%。截止9月底10家养老机构全面完成明厨亮灶，覆盖率100%。	工作完成	县市场监管局
十二、 加强城 镇住房 保障	30	加强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	发放租赁补贴12户（公租房租赁补贴12户、新就业无房职工租赁补贴0户）	①6月份，组织发放第二季度补贴。 ②7-9月份，组织发放第三季度补贴。 ③10-12月份，组织发放第四季度补贴。12月25日前完成租赁补贴发放任务，并进行相关资料报送统计工作。	一、二、三、四季度共发放30户，69720元	工作完成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具体措施	月度推进计划	1-11 月度推进情况	工作成效	牵头单位
十三、 提升城市生活品质	31	推进生活垃圾分类	基本建立 1 个生活垃圾分类示范乡镇、20 个示范村居、1 个示范公共机构	<p>①5 月，考察学习外地先进垃圾分类工作经验，制定相关文件。</p> <p>②6 月，结合实际情况，确定小区、学校、医院、村居试点</p> <p>③7 月，向县政府常务会汇报，申请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费用；</p> <p>④8 月，出台垃圾分类实施意见，成立全县领导小组，召开全县工作推进会。</p> <p>⑤9 月，形成预算，招标意向挂网，广泛开展垃圾分类宣传。</p> <p>⑥10 月，建设预算报财政局评审，向城区试点投放垃圾分类亭、分类垃圾桶等设施；</p> <p>⑦11 月，向社会招标，全面投放垃圾分类亭、分类垃圾桶等设施</p> <p>⑧12 月，总结工作经验，完善工作模式，建立符合本县实际的垃圾分类工作机制。</p> <p>⑨12 月完成全部计划。</p>	<p>到费县学习垃圾分类相关工作开展情况，在县城内选取了 10 个小区、5 所学校、5 所医院作为试点，向县政府常务会汇报筹备情况，并申请资金。</p> <p>全县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推进会议，印发《兰陵县进一步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意见》，成立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将招标意向挂网招标。</p> <p>城区进行“一月一主题”年度宣传计划，张贴摆放垃圾分类宣传海报和展板。召开全县生活垃圾分类推进会，下发领导小组红头文件。根据行业职责，明确领导小组办公室成员名单，举办垃圾分类知识竞赛，开展党建引领进社区活动，成立志愿者服务队，计划采购智能化垃圾箱 7 个，普通垃圾分类亭 55 个，现报财政局评审中，待招标完成后，即将着手建造试点，目前已经设立 5 个垃圾亭，2 个智能分类箱，宣教基地、分类公园选址完毕。</p>	推进正常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32	提升城市公交服务水平	城区新增 10 辆新能源公交车，优化公交线路两条，东城新区新增 22 个港湾式站点牌	5 月份已完成全部任务	5 月份已完成全部任务	工作完成	县交通运输局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具体措施	月度推进计划	1-11 月度推进情况	工作成效	牵头单位
十三、提升城市生活品质	33	推进城市公园建设	塔山公园改造提升工程总投资 12.44 亿元，占地 552 亩，包括内容有：塔山西北地块安置区、塔山商业区、原有公园提升工程、塔山地下公共停车场项目、公园广场和管网配套等项目，满足市民“推窗建绿、漫步进园”的美好愿景。	<p><b>6 月：</b>1. 原有公园提升：绿化种植、配套工程装饰完成、各个广场铺装、环山路及支路面层施工</p> <p>2. 塔山商业区：外装完成 80%，机电安装、车库装饰装修、室外景观配套施工 40%</p> <p>3. 塔山西北安置区：电梯安装、商业外装完成，水电安装、小区配套完成 80%；</p> <p>4. 地下公共停车场：文物勘察</p> <p>5. 公园广场：西广场铺装、绿化施工</p> <p>6. 管网配套：清水池土建施工</p> <p><b>7 月：</b>1. 原有公园提升：环山路及支路面层施工、旧物复新、路灯、监控等安装完成</p> <p>2. 塔山商业区：外装完成，机电安装、车库装饰装修、室外景观配套施工 60%</p> <p>3. 塔山西北安置区：机电安装、车库装饰装修、景观配套基本完成。</p> <p>4. 地下公共停车场：文物勘察</p> <p>5. 公园广场：西广场铺装、绿化施工完成</p> <p><b>8 月：</b>1. 原有公园提升：零星工程、完工</p> <p>2. 塔山商业区：机电安装、车库装饰装修、室外景观配套施工 80%</p> <p>3. 塔山西北安置区：零星工程、完工</p> <p>4. 地下公共停车场：围护桩施工</p> <p><b>9 月：</b>1. 原有公园提升：完工</p> <p>2. 塔山商业区：机电安装、车库装饰装修、室外景观配套施工完成</p> <p>3. 塔山西北安置区：完工，准备各项验收工作</p>	<p>1、原有公园提升：已按计划完成全部工程量；</p> <p>2、塔山商业区：施工进度正常，商业楼外部装饰、室外景观配套工程完成 98%，正在施工地下车库地面；</p> <p>3、塔山西北安置区：施工进度正常，外部装饰、室外景观配套工程完成 98%、机电安装完成 90%，正在进行零星工作；</p> <p>4、地下公共停车场：准备考古前期工作。</p>	工作完成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具体措施	月度推进计划	1-11 月度推进情况	工作成效	牵头单位
				4. 地下公共停车场：围护桩施工 <b>10月</b> ：1. 塔山商业区：零星工程 2. 塔山西北安置区：各项验收工作 3. 地下公共停车场：围护桩施工 <b>11月</b> ：1. 塔山商业区：零星工程、完工 2. 塔山西北安置区：各项验收工作 3. 地下公共停车场：围护桩施工、土方施工 <b>12月</b> ：1. 塔山商业区：各项验收工作 2. 塔山西北安置区：各项验收工作 3. 地下公共停车场：土方施工			
十三、 提升城市生活品质	34	全县拆迁改造扫尾项目	实施全县 12 个尾子片区扫尾攻坚行动。施行县领导帮包、责任单位主抓、驻地干部协同工作机制，形成合力确保尽快扫尾完成，为拆迁还建争取更多时间，让群众早日搬入新居，享受幸福生活。	6 月底完成全部协议签订工作	已完成	工作完成	12 个责任县直部门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具体措施	月度推进计划	1-11 月度推进情况	工作成效	牵头单位
十四、改善农村居住条件	35	发展农村新型住房	优化村庄规划和农房设计方案，根据农村不同年龄、收入、生产生活方式，按照不同群体分类施策设计不同面积、不同套型组合，因地制宜设计完成 5 个农村新型住房方案。选择建筑危旧、群众改造意愿强烈的村庄进行示范并推动实施。	①6 月，梳理村庄实施工程名单，上报百村示范名单不低于 5 个。 ②7 月，开展示范村村庄规划和农村新型住房设计方案编制。 ③8 月，优化村庄规划和农村新型住房设计方案。 ④10 月，第一批规划方案基本完成，组织农村新型住房设计方案汇编。 ⑤11 月，各镇街、村居组织安置区备案审核和土地、规划手续办理。 ⑥12 月，第一批村庄农村新型住房开始实施，总结经验。	1、2022 年度应编尽编 26 个行政村村庄规划已编制完成，已全部通过专家评审和县政府批复。 2、2022 年度全县 5 个重点项目村庄规划已编制完成，并全部通过专家评审，其中 2 个行政村已报县政府批复。	推进正常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36	推进农村地区清洁取暖建设	加强调研考察，明确清洁取暖技术路线，完成农村清洁取暖改造 7525 户。	①5 月，挂意向需求； ②6 月，制定兰陵县农村清洁取暖工作方案；指导乡镇、街道科学选择技术路线，开展确村确户工作建立改造台账； ③7 月，实地考察设备生产厂家； ④8 月，完成清洁取暖设备采购招标；开工，指导乡镇、街道全力推进农村清洁取暖建设工作，完成年度计划 30%左右； ⑤9 月，指导乡镇、街道全力推进农村清洁取暖建设工作，完成年度计划 100%； ⑥10 月，完成清洁取暖设备调试验收工作； ⑦11 月，指导乡镇、街道开展安全宣传工作，确保清洁取暖设备运行安全，农村清洁取暖用户安全温暖过冬； ⑧12 月，指导乡镇、街道开展安全宣传工作，确保清洁取暖设备运行安全，农村清洁取暖用户安全温暖过冬。	制定《兰陵县 2022 年农村清洁取暖实施方案》；组织乡镇开展调查摸底，建立到村到户台账；通过公开招标采购方式采购生物质颗粒烤火炉，保障设备质量。目前上级下达 7525 户农村清洁取暖任务已全部完成，其中完成生物质颗粒烤火炉采暖 6741 户、农村地区集中供暖和燃气壁挂炉取暖 784 户。	工作完成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具体措施	月度推进计划	1-11 月度推进情况	工作成效	牵头单位
十四、改善农村居住条件	37	开展农村生活污水和黑臭水体治理	因地制宜、突出重点、分类施治，2022 年完成 52 个行政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3 处农村黑臭水体治理任务	1、6 月，组织图纸设计招标； 2、7 月，确定施工图纸设计； 3、8 月，对工程施工进行招标； 4、9 月，加快治理任务推进，定期调度全面开工争取实现年度治理目标； 5、10 月，施工完成并验收；	完成 52 个行政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3 处农村黑臭水体治理任务	工作完成	临沂市生态环境局兰陵县分局
	38	实施农村危房改造	制定农村危房改造实施方案，任务落实到户，加强指导服务和危改项目验收，圆满完成 18 户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工作任务。	①5 月，制定《2022 年兰陵县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住房安全保障工作实施方案》，指导涉及乡镇开展农村危房改造工作； ②6 月，指导涉及乡镇完成农村危房改造工作任务的 10%左右； ③7 月，指导涉及乡镇完成农村危房改造工作任务的 25%左右； ④8 月，指导涉及乡镇开展农村危房改造工作任务的 50%左右； ⑤9 月，指导涉及乡镇开展农村危房改造工作任务的 80%左右； ⑥10 月，指导涉及乡镇开展农村危房改造工作任务的 100%左右； ⑦11 月，指导涉及乡镇开展农村危房改造验收和补助资金拨付工作； ⑧12 月，指导涉及乡镇完成年度任务，并拨付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将本年度危房改造信息录入至全国农村危房改造信息系统。	指导开展调查摸底工作，根据改造意愿，建立危房改造台账。制定《2022 年兰陵县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住房安全保障工作实施方案》，指导实施改造。同时，加强督导检查，强化项目验收，确保危改质量。及时将争取到的上级补助资金拨付到改造户手中，解决群众建设资金难题。目前，上级下达我县 18 户农村危房改造任务已全部完成，争取上级的 37 万元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已全部拨付到危改户手中。	工作完成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具体措施	月度推进计划	1-11 月度推进情况	工作成效	牵头单位
十五、保障群众生活安全	39	开展汛前河湖水质超标隐患排查整治	排查整治全县重点河湖及其支流水质超标隐患问题，汛前完成清理整治，尽最大努力削减汛期污染，力争国市控河流断面水质平稳度汛。	5 月份，印发工作方案，并完成初步排查，形成问题台账； 6 月，生态办加强督导，对排查整治情况开展检查。	已完成。	工作完成	临沂市生态环境局兰陵县分局
	40	开展“查保促”群众性安全生产活动	突出危险岗位、关键环节、一线员工，督促企业做好厂级、车间、班组三级全员安全培训，发动广大职工认真开展以排查隐患、规范操作、消除风险为主要内容的自查整改，更好地维护职工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支持企业安全健康发展。	①5 月，制定工作方案，明确目标任务，下发通知，全面发动； ②6 月，深入基层一线，广泛宣传，印发宣传材料 3000 份，发动企业工会组织职工积极开展“查保促”活动； ③7 月，督促企业做好厂级、车间、班组三级全员安全培训和隐患排查，完成培训 20 场，提升职工安全意识； ④8 月，发动职工认真开展以排查隐患、规范操作、消除风险为主要内容的自查整改，广泛开展“安全隐患随手拍”、“金点子”合理化建议征集等活动，建立隐患排查台账； ⑤9 月，根据隐患排查台账，督促企业持续彻底整改安全隐患，各级工会联合工信、应急等部门，聘请专家，到企业进行精准督促检查，完成隐患整改 90% 以上； ⑥10 月，指导企业工会建立“查保促”长效机制； ⑦11 月，对各乡镇街道、大企业活动开展情况进行专项督导； ⑧12 月，对全年活动中优秀的乡镇街道、大企业作为市拟表扬对象进行上报，并在相关媒体、公众号进行持续宣传。	深入兰陵镇、尚岩镇、矿坑镇、鲁城镇等乡镇街道大企业开展查保促活动开展情况进行专项督导，督促企业完善双重预防体系建设，建立隐患台账，对安全工作实行分级管理，落实好安全生产培训与应急演练。对于落实不到位的，限期进行整改。	工作完成	县总工会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具体措施	月度推进计划	1-11 月度推进情况	工作成效	牵头单位
十五、保障群众生活安全	41	加强产品质量监督抽查	制定年度产品质量监督抽查计划,加大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力度和频次,分季度、分批次组织开展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全年不低于 300 批次,依法做好不合格产品后处理工作,守牢产品质量安全底线。	5 月,摸排全县消费品生产企业名单,建立一企一档。 6 月,制定抽检计划,公开招标 7 月,抽检覆盖率 30%,重点对农资仅抽检,不合格产品处置率 100% 8 月,抽检覆盖率 50%,重点对学习用品,不合格产品处置率 100% 9 月,抽检覆盖率 70%,不合格产品处置率 100% 10 月,抽检覆盖率 85%,重点对疫情防控用品,不合格产品处置率 100% 11 月,抽检覆盖率 100%,不合格产品处置率 100%	生产领域抽检增加到 92 批次。流通领域抽检化肥 180 批次,3 批次不合格。抽检成品油 523 批次,合格率 100%;抽检液化气 25 批次,5 批次不合格,正在复检,做到了全县液化气站 100%全覆盖。	工作完成	县市场监管局
	42	打击非法集资	制定打击非法集资方案,细化打击非法集资工作步骤和工作措施,明确打击路线图和时间表;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打击非法集资工作。对非法集资风险按照一般风险、较大风险、重大风险进行科学分类,建立分类处置机制,进行分类处置。同时,开展打击非法集资宣传,铲除非法集资赖以生存的土壤。	①5 月前,转发《关于在全市开展以“守好钱袋子护好幸福家”为主题的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教育活动的通知》,完善非法集资监测预警机制,对非法集资严重失信人进行信用惩戒,开展养老领域和互联网领域的非法集资集中整治活动,下发排查整治通知,梳理全市内养老领域非法集资违法线索。 ②6 月,联合相关部门启动非法集资集中宣传月活动。 ③7 月,针对排查结果,启动养老领域和互联网金融领域的非法集资打击活动。 ④8 月,结合“一排底线”工作,认真开展非法集资信访案件化解行动,摸清信访底数。 ⑤9 月,对互联网金融和养老领域非法集资工作情况总结。 ⑥10 月,全力做好党的二十大前非法集资信访化解工作,确保不发生赴京进省上访事件。 ⑦11 月,全力做好党的二十大前非法集资信访化解工作,确保不发生赴京进省上访事件。 ⑧12 月,转发《做好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总结的通知》,准备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考核材料。	按照县政法委要求,梳理非法集资信访台账,协调有关乡镇、部门,全力做好二十大安保维稳工作,确保了 11 月份未发生赴京进省上访事件。	工作完成	县地方金融发展服务中心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具体措施	月度推进计划	1-11 月度推进情况	工作成效	牵头单位
十五、保障群众生活安全	43	推进智慧安防小区建设	制定出台智慧安防小区建设标准规范,推动全县多元化投资开展智慧安防小区建设,2022 年实现全县智慧安防小区全覆盖、联网率达成 80%。	1、5 月,印发《兰陵县公安局关于加强智慧安防小区建设的指导意见》,指导县住房保障中心对照标准进行自评,摸清全县现有基础型、中级型、高级型智慧安防小区以及非智慧安防小区底数,明确智慧安防小区建设工作思路的标准。 2、6 月,明确全县智慧安防小区建设的年度目标任务,细化考核标准,压实责任。计划 6 月底完成联网率达到 40%。 3、7 月,打造 2 处智慧安防小区建设示范点,加强示范引领。计划 7 月底完成联网率达到 50%。 4、计划 8 月底完成联网率达到 60%, 5、9 月,推动全县智慧安防小区数据的汇集治理,与市级管控平台进行对接。计划 9 月底完成联网率达到 70%。 6、计划 10 月底完成联网率达到 80%,提前达到全市目标。 7、计划 11 月底完成联网率达到 90%。 8、12 月,组织全县智慧安防小区建设“线上+线下”验收考核,完成全年的建设任务,覆盖率达到 100%,联网率达到 100%。	资金已筹措到位,设备已运达,移动公司正在进行安装设备和联网工作。目前,设备全部安装完毕,联网率达 100%。	工作完成	县公安局
十六、推进市政公用设施改造建设	44	实施雨污分流改造整治	完成城区雨污分流九公里改造	截止到现在开发区污水管网已完成 5 公里污水管网 6 月份铺设管网 1 千米 7 月份铺设管网 0.5 千米 8 月份铺设管网 1 千米 9 月份铺设管网 0.5 千米 10 月份铺设管网 0.5 千米 11 月份铺设管网 0.5 千米 12 月任务全部完成	截止 11 月份已完成铺设管网 9 千米	工作完成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具体措施	月度推进计划	1-11 月度推进情况	工作成效	牵头单位
十七、 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45	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	新建改扩建农村公路 33.9 公里，实施养护工程 190 公里，改造完成存量危桥 4 座，实施村道三级及以上安保工程 33.4 公里。	1、5-6 月 完成 12 公里工程路基建设、2 座桥梁桩基建设，路面铺设 10 公里，养护工程 65 公里，安保完成 25 公里； 2、7-8 月 完成 5 公里路面工程主体，桥梁预制桥板、桩基验收工作，养护工程 33 公里，安保工程完成 8.4 公里； 3、9 月 完成 18.86 公里路面工程主体，2 座桥梁吊板铺装，养护工程 42 公里； 4、10-11 月 完成路面工程 31 公里、养护工程 50 公里，附属配套工程，准备验收资料； 5、12 月 完成工程验收及结算。	路网延伸已完成智造新城园区路等 98.27 公里；路网提升改造已完成平寺线、埝马线北段、费马公路等共 97.76 公里；路面改善完成车向线、义流线等 191.7 公里；改造完成危桥 8 座；卞尤线等续建工程的安防设施 33.4 公里已完成。	工作完成	县交通运输局
	46	实施农村饮水安全维修养护工程	强化农村供水保障，实施村内供水设施和管网更新改造，完成农村饮水安全维修养护工程 21 处，提升改善 51 万农村居民饮水安全水平。	①5 月，完成农村饮水安全维修养护工程方案批复、开始工程招标。 ②6 月，完成农村饮水安全维修养护工程招标工作，完成维修养护工程 7 处，完成投资 201 万元，提升改善 18 万农村居民饮水安全水平，完成任务的 35%。 ③7 月，完成农村饮水安全维修养护工程 12 处，完成投资 315 万元，提升改善 28 万农村居民饮水安全水平，完成任务的 55%。 ④8 月，完成农村饮水安全维修养护工程 16 处，完成投资 430 万元，提升改善 38 万农村居民饮水安全水平，完成任务的 75%。 ⑤9 月，完成农村饮水安全维修养护工程 19 处，完成投资 527 万元，提升改善 47 万农村居民饮水安全水平，完成任务的 92%。 ⑥10 月，完成农村饮水安全维修养护工程 20 处，完成投资 550 万元，提升改善 49 万农村居民饮水安全水平，完成任务的 96%。 ⑦11 月，完成农村饮水安全维修养护工程 21 处，完成投资 573 万元，提升改善 51 万农村居民饮水安全水平，完成任务的 100%。 ⑧12 月，整理资料，完成县级验收。	11 月完成农村饮水安全维修养护工程 21 处，完成投资 573 万元，提升改善 51 万农村居民饮水安全水平，完成任务的 100%。已完成工程建设。	工作完成	兰陵县水利局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具体措施	月度推进计划	1-11 月度推进情况	工作成效	牵头单位
十八、 丰富群 众文化 生活	47	开展“戏曲 进乡村”文 化惠民演 出	以适合群众观看的形式演出喜闻乐见的文艺节目,全年完成演出场次 600 场。	<p>①5 月, 适应疫情防控常态化要求, 做好复演准备工作。</p> <p>②6 月, 开展“戏曲进乡村”文化惠民演出 60 场, 完成全年目标的 30%。</p> <p>③7 月, 开展“戏曲进乡村”文化惠民演出 60 场, 完成全年目标的 40%。</p> <p>④8 月, 开展“戏曲进乡村”文化惠民演出 90 场, 完成全年目标的 55%。</p> <p>⑤9 月, 开展“戏曲进乡村”文化惠民演出 90 场, 完成全年目标的 70%。</p> <p>⑥10 月, 开展“戏曲进乡村”文化惠民演出 60 场, 完成全年目标的 80%。</p> <p>⑦11 月, 开展“戏曲进乡村”文化惠民演出 60 场, 完成全年目标的 90%。</p> <p>⑧12 月, 开展“戏曲进乡村”文化惠民演出 60 场, 完成全年目标的 100%。</p>	<p>目前, 共开展“戏曲进乡村”文化惠民演出 427 场, 为进一步丰富演出内容, 创作推出沉浸式情景小剧《激情岁月》、柳琴戏《婆婆也是妈》《祖国不会忘记》《归雁》。其中, 柳琴戏《祖国不会忘记》《婆婆也是妈》分别在全省群众性小戏小剧“大擂台”评选中荣获银奖、铜奖。</p>	推进正常	兰陵县文化和旅游局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具体措施	月度推进计划	1-11 月度推进情况	工作成效	牵头单位
十八、 丰富群 众文化 生活	48	举办文化 惠民消费 活动	配合市局开展第六届临沂文化和旅游惠民消费季活动，发放文旅惠民消费券。依托“好客山东·云游齐鲁”智慧文旅平台和“临沂文旅云”平台，组织文旅企业免费入驻，丰富文化旅游产品，满足多样化的文化和旅游需求	<p>①5月，组织开展消费季启动仪式，拟定消费季实施方案，并进行消费季宣传工作，指导企业入驻临沂文旅云平台。</p> <p>②6月，征集消费季主题活动，结合端午节等节庆活动，定向发放消费券。</p> <p>③7月，按照消费季各主题活动方案，结合暑期活动进行宣传并发放消费季定向券。</p> <p>④8月，按照消费季各主题活动方案，结合暑期及开学季进行宣传并发放消费季定向券，并根据前期发券情况进行结算。</p> <p>⑤9月，根据前期发券及结算情况进行二次主题活动征集，按照消费季各主题活动方案，发放消费券。</p> <p>⑥10月，根据主题活动征集情况并结合十一黄金周，归拢剩余资金进行消费券的定向发放。</p> <p>⑦11月，进行消费券结算工作，并按照考核要求进行考核材料的准备。</p> <p>⑧12月，报送消费季考核材料。</p>	11月份组织开展田“‘兰陵国家农业公园-田园轻奢露营节’主题露营活动暨第六届兰陵文化和旅游惠民消费券发放仪式”，为配合活动开展，特申请市文旅惠民消费券资金10万元。活动共发出兰陵国家农业公园八芳园星空露营节定向券1200张，消费1100张，共发放消费券金额72850元，带动活动消费340400元。活动带动参与人群达1万余人，起到了很好的旅游带动作用。	工作 完成	兰陵县文化和旅游局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具体措施	月度推进计划	1-11 月度推进情况	工作成效	牵头单位
十八、 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49	提升基层公共文化设施	提档升级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 150 处、文化小广场 150 个。	<p>①5 月，根据乡镇（街道）上报情况，汇总形成提档升级工作台账。</p> <p>②6 月，细化提档升级工作措施，明确提升点位及内容。</p> <p>③7 月，开展提档升级采购准备工作，根据疫情防控形势，适时启动提升工程，加快提升进度。</p> <p>④8 月，根据疫情防控形势，加快推进提档升级，完成全年目标 60%。</p> <p>⑤9 月，根据疫情防控形势，加快推进提档升级，完成全年目标 80%。</p> <p>⑥10 月，根据疫情防控形势，加快推进提档升级，完成全年目标 100%。</p>	已完成 150 处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和 150 个文化小广场的提档升级任务。	工作完成	兰陵县文化和旅游局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具体措施	月度推进计划	1-11 月度推进情况	工作成效	牵头单位
十九、优化政务服务	50	推进“无证明城市”建设	<p>①推动市局统一开发的无证明城市信息核验系统在政务服务中心有效应用。</p> <p>②加强电子证照归集应用，拓展电子证照应用场景。</p> <p>③加强电子证照推广应用，实现电子证照“亮证即用”。</p> <p>④再公布一批免证办事项清单，实现更多政务服务事项证明材料免提交。</p>	<p>①5月，按照市局统一部署，组织各部门单位填报“无证明城市信息核验”系统账号申请表。</p> <p>②6月，推动无证明城市信息核验系统试运行。</p> <p>③7月，公布一批“免证办”事项清单。</p> <p>④8月，加强电子证照归集应用，拓展不少于1个电子证照应用场景。</p> <p>⑤9月，根据市局企业群众专属数字档案系统开发工作进度进行推广使用。</p> <p>⑥10月，使用市局统一开通的面向企业群众的证明开具掌上查询下载渠道。</p> <p>⑦11月，使用市局开发的企业群众专属数字档案系统，建立完善政务服务基础数据库和专题库，为企业群众提供专属数字档案，实现“一人一档、一企一档”。</p> <p>⑧12月，公布第二批免证办事项清单，实现80%以上的政务服务事项证明材料免提交。</p>	<p>根据市局要求，组织17个乡镇及县直各单位上报兰陵县“无证明城市”查询核验系统账号申请表，共发放账户92个，组织召开“无证明”城市核验系统培训会单位电子证照“用证”事项培训会。发布《兰陵县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关于公布〈兰陵县政务服务免证办事项清单(第二批)〉的通知》(兰陵政管办发〔2022〕1号)，共清理27个部门单位10类证明材料，涉及406项政务服务事项。其中，实行电子证照替代事项301项，实行证照替代、数据共享事项216项。《兰陵县政务服务免证办事项清单(第三批)》共清理17个部门单位22类证明材料，涉及163项政务服务事项。其中，实行电子证照替代事项138项，实行证照替代、数据共享事项56项。根据市局企业群众专属数字档案系统开发工作进度进行推广使用。市局已开发开通的面向企业群众的证明开具掌上查询下载渠道，渠道正在测试当中。与文旅局合作，率先在县农业公园、压油沟风景区、宝山前风景区等主要景区开展电子证照社会化应用试点，拓展入园电子证照应用场景，全面实现电子化证照入园。</p>	推进正常	县行政审批局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具体措施	月度推进计划	1-11 月度推进情况	工作成效	牵头单位
十九、优化政务服务	51	打造一站式惠企政策服务平台	<p>①出台政策直通、直达、直感、直享方案，建立联席会议制度。</p> <p>②依托政务服务大厅，将惠企政策线下服务委托企业服务中心实施，推动惠企政策一窗受理、一站办理。</p> <p>③根据省、市安排部署，不断完善政企直通车平台服务功能，推动更多惠企政策一网汇聚、精准推送。</p>	<p>①5月，制定惠企政策“直通、直达、直感、直享”的实施意见，建立联席会议制度。</p> <p>②6月，建立工业园区企业服务中心，实行惠企政策一窗受理、一站办理。推介政企直通车平台。对当月出台的惠企政策，进行归集、解读、精准推送，督促兑现。持续完善企业标签库，宣传引导企业登录使用平台。</p> <p>③7月，对当月出台的惠企政策，进行归集、解读、精准推送，督促兑现。开展政企直通车平台宣传月活动，提升平台知晓度和影响力。</p> <p>④8月，对当月出台的惠企政策，进行归集、解读、精准推送，督促兑现。组织县直有关部门召开阶段工作总结分析会，座谈讨论政策服务工作。分行业召开企业代表沟通交流会。</p> <p>⑤9月，对当月出台的惠企政策，进行归集、解读、精准推送，督促兑现。</p> <p>⑥10月，对当月出台的惠企政策，进行归集、解读、精准推送，督促兑现。建立健全政策归集解读评估机制，组织县直有关部门自查自纠，并随机抽查，确保政策展示质量。</p> <p>⑦11月，对当月出台的惠企政策，进行归集、解读、精准推送，督促兑现。分行业召开企业代表座谈会，听取企业对打造一站式政企直通车平台的意见建议，针对性改进提升。</p> <p>⑨12月，总结评估全年工作，形成调研报告。</p>	<p>5月9日，印发《兰陵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推动惠企政策“直通、直达、直感、直享”的实施意见》（兰陵政办字〔2022〕12号），建立县级联席会议制度。共归集税务、金融、信贷、工程等惠企政策库99条、事项库97条，均在山东政务服务网政企直通车平台发布，所有政策均为有效状态。打造“兰陵低碳经济集成产业园”、“兰陵县装备智造新城”、“兰陵农企园”、“兰陵经济开发区”、“兰陵荣庆汽车产业园企业服务中心”等五个企业服务中心，印制企业服务中心服务指南及服务手册千余册，制定出台《支持企业复工复产提升政务服务质效十二条措施》，送《兰陵县招商引资十三条意见》等惠企政策和服务上门，精准指导企业建设流程，大大减少企业跑腿次数和办事时间，提高企业运转效率。使用抖音、快手等APP，开通“政务服务云直播间”，与广大企业在线交流，累计进行线上直播210场次，观看人次4万余次，上传各类高频民生事项网办视频112个，观看点击量40万余次，在线为企业解答各种工程建设、投资许可、企业设立问题1100余次，帮办代办各类许可事项150余项，获得企业群众一致好评。</p>	推进快速	县行政审批局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具体措施	月度推进计划	1-11 月度推进情况	工作成效	牵头单位
十九、优化政务服务	52	打造市县区一体化政务服务新模式	<p>①通过新建、扩建、改建等方式，推动 25%的镇级便民服务场所完成达标建设。</p> <p>②为乡镇街道便民服务中心配备“一窗受理”设备，指导各县区继续开展场所标准化建设提升行动，推动 40%的镇级便民服务场所完成达标建设。</p> <p>③完成 50%的镇级便民服务场所达标建设工作。全面提升基层自助服务能力，推动镇级便民服务中心配备自助服务设备。</p> <p>④对一窗受理人员实行统一管理、统一培训、统一考核，持续提升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水平。</p>	<p>①5 月，制定起草三级政务服务体系建设工作方案，报县委县政府研究。</p> <p>②6 月，出台《兰陵县三级政务服务体系建设工作方案》，制定详细的追加资金预算方案，申报县委县政府批准。</p> <p>③7 月，通过公开招标形式为各乡镇街道便民服务中心配备“一窗受理”设备。</p> <p>④8 月，实现县乡两级政务服务中心综合窗口人员统一配备。</p> <p>⑤9 月，对乡镇便民服务中心达标建设情况进行督导。</p> <p>⑥10 月，按照市局部署，实现县级与市级一窗受理系统的互联互通和数据实时获取。</p> <p>⑦11 月，对乡镇便民服务中心达标建设开展预验收，确保 50%镇级便民服务中心通过验收。</p> <p>⑧12 月，对一窗受理人员实行统一管理、统一培训、统一考核，初步实现综合窗口人员持证上岗，持续提升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水平。</p>	<p>起草《关于全市四级政务服务体系建设推进电视会议精神及落实意见的汇报》，从县乡两级政务服务场所改造、政府购买服务人员统一配备、数字赋能建设等方面制定贯彻落实方案，并分别于县政务常务会、县委常委会研究通过。6 月 2 日发布采购意向。6 月 15 日，县政府办印发《兰陵县三级政务服务体系建设工作方案》。8 月 25 日，发布“兰陵县‘一窗受理’政务服务外包项目公开招标公告”，招标金额 540 万元。8 月 30 日，发布县政务中心改造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招标金额 134.6349 万元。9 月 6 日，组织召开第二批全县三级政务服务体系建设工作现场观摩推进会议，会议采取“外出观摩+内部研讨”的形式召开，对乡镇便民服务中心达标建设工作进行督导。兰陵县行政审批服务局政务中心改造项目预算金额 150 万元，9 月 13 日公开招标，山东道珍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中标，中标金额 132 万元，已进场施工，10 月 30 日完工。9 月 16 日，山东大国治礼教育科技集团有限</p>	推进正常	县行政审批局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具体措施	月度推进计划	1-11 月度推进情况	工作成效	牵头单位
					<p>公司中标，中标金额 539.1898 万元，实现县乡一体外包人员统一配备，配备人员不少于 90 人，县乡综合窗口人员全部由县政务服务中心统一管理考核。兰陵县行政审批服务局乡镇街道“一窗受理”设备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35 万元，9 月 23 日公开招标，10 月 18 日浪潮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和山东正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中标，中标金额共 132.444 万元，正在进行合同签订和准备前期施工。对乡镇便民服务场所达标建设开展预验收，90%镇级便民服务场所已通过验收。</p>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具体措施	月度推进计划	1-11 月度推进情况	工作成效	牵头单位
二十、 强化民生资金保障	53	加大财政民生保障力度	牢固树立政府过紧日子思想，优化支出结构，把保障和改善民生放在财政支出优先位置，持续加大民生投入，强化绩效管理，确保各项民生资金及时足额到位，民生支出占比稳定在 80% 以上。	①5 月，全县一般公共预算中用于民生方面的支出占比达到 80% 以上。 ②6 月，全县一般公共预算中用于民生方面的支出占比达到 80% 以上。 ③7 月，全县一般公共预算中用于民生方面的支出占比达到 80% 以上。 ④8 月，全县一般公共预算中用于民生方面的支出占比达到 80% 以上。 ⑤9 月，全县一般公共预算中用于民生方面的支出占比达到 80% 以上。 ⑥10 月，全县一般公共预算中用于民生方面的支出占比达到 80% 以上。 ⑦11 月，全县一般公共预算中用于民生方面的支出占比达到 80% 以上。 ⑧12 月，全县全年一般公共预算中用于民生方面的支出占比达到 80% 以上。	1-11 月份，兰陵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累计完成 63.9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其中，民生支出完成 53.8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额的 84.3%，持续保持较高占比。其中重点民生项目教育支出 17.2 亿元、社会保障支出 17.4 亿元、卫生健康支出 5.3 亿元、农林水支出 9.1 亿元。	推进正常	县财政局